



落 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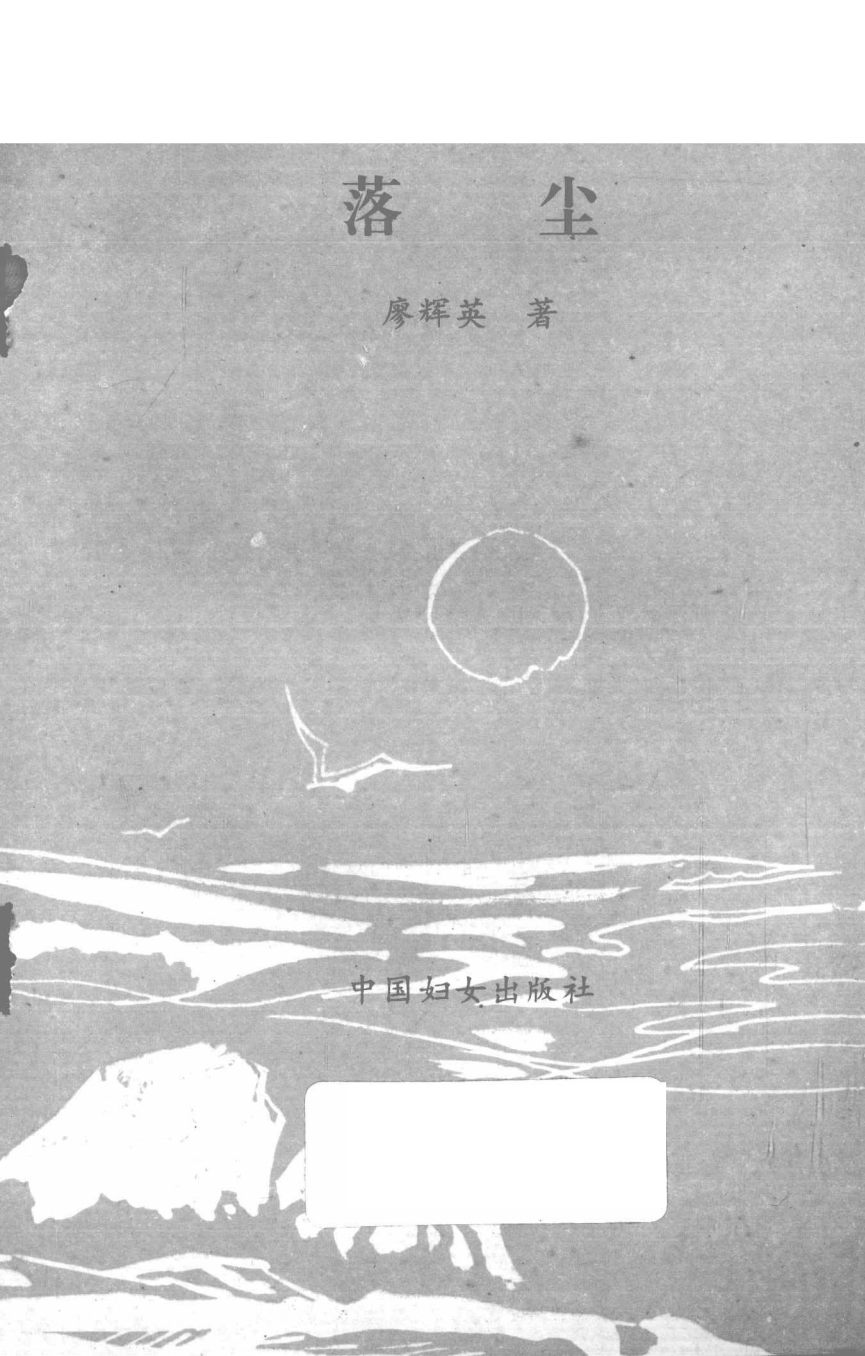
【台灣】

廖輝英著

落 尘

廖辉英 著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

落 尘

廖辉英 著

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山东单县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 9.75 印张 218 千字

1988 年 2 月第一版 1988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00 册

ISBN7-80016-097-1/I·35 定价:3.10 元

作者介绍

廖辉英，台湾省台中县人，国立台湾大学中文系毕业。曾主编《妇女世界》杂志，创办《高雄一周》报，现专事写作。曾获联合报、中国时报小说奖及金马奖改编剧本奖。著有《盲点》、《不归路》、《自己的舞台》、《油麻菜籽》等书。是蜚声台湾的小说家。

内容简介

一个涉世未深却印有男人吻痕的少女沈宜苓，在锦衣美食、紧迫盯人织成的欢爱下，与“安顺”贸易老板李成家匆匆结婚。婚后因与丈夫心性上的差距日增，以及由宠爱而形成的骄横，使他们对他们的夫妻生活产生了极大的怨艾。由于对婚姻本质体认的错误、难耐的寂寞以及日益膨胀的肉欲，在“好友”的怂恿下，终于拥入了年青情夫卓剑飞的怀抱。然而红杏出墙、东窗事发遭到的是李成家疯狂的报复，终使她饱受感情的折磨和痛苦的煎熬。她曾有过美好的事物，有多少女人能象她那样在半生中燃烧了两个男人，也让那灰烬烙伤了彼此？可是，也正因为这样，她才该悔恨啊！

这是台湾作家廖辉英的最新长篇巨著。动人的情节中，对婚姻、外遇以及男女角色的相互适应，提出令人惊醒的棒喝！曾在台湾中华副刊及美国的世界日报同时连载，反应热烈。

1

电梯停在九楼，李成家从开着的电梯门中张望了一会儿，这才跨出来。

“安顺”贸易，没错！只是两个多月没来，似乎有些陌生，而且门面好像也做了若干程度的修改，望着更加眼生。

他缓缓走近询问台，谦抑地开口说：

“对不起，我找——”

埋头在案上的询问台小姐突然抬头，还来不及开口回答，电话突响。

“安顺贸易。”

小姐忙着接电话，李成家这才发现，不知何时，安顺贸易已将电话总机移至询问台，由询问台小姐兼总机工作。因此，它的门面做了某种程度的修改。当然，询问台小姐，也不是原先做了好几年的那位胖胖的陈小姐了。

这个小姐，比陈小姐年轻许多，而且也亮眼得很，眼皮上浓浓抹了一层蓝眼膏，睫毛黑而微卷，既时髦又俏皮。

“你找谁？！”

李成家猛然一惊，微感失态，很快哈着腰说：

“我找业务部刘经理。”

“你约好的吗？”

“喔，没有，我是想——”

“刘经理出差去了。”小姐爱理不理地回答，斜斜睨了他一眼，李成家马上敏感到自己这一身工作服，置身于“安顺”这种注重装潢、门面与排场的公司，似嫌寒伥；可是，眼前这不甚礼貌的年轻小姐，以外表评价一个人，未免也太狗眼看人低

了，要是从前的陈小姐——

“喂，你有什么事吗？”

听到询问台小姐又问，李成家在失望与冥想中觉醒，忙说：

“我是宏泰成衣厂的李成家，这次安顺要的那批丝绒套装——”

“我是问你，刘经理不在，你可以找别人吗？”小姐不等李成家说完，便不耐烦地打断他。

一直谦卑小心的李成家，一再被这小姐盛气凌人地抢白，终于也动了肝火，不知不觉便挺起腰杆，收起笑容，冷冷地回说：

“我是跟刘经理接头的，刘经理不在，而事情很急，你们催着要货，我想告诉你问题，以便请教这种情形可以找什么人商量，可是你根本不让我说完，我又怎么知道该找谁解决呢？”

不知是李成家态度过硬，吓了询问室小姐；还是李的那番义正词严的话使她觉得羞愧，她瞪着李成家，居然有好半天说不上话。

打破僵局的是一串电话声音。小姐忙着接话传话，李成家在等待的空档里，不知不觉又打量着那个女孩子。长得很美，可惜脸色不豫，连接电话都皱眉瞪目，一副不耐烦的表情。不懂像安顺这种大公司，怎会把门面和第一线的电话总机交给这么没耐性的年轻小姐？

“你说你有什么事？”

李成家一听她问，便简要回答：

“安顺那犹太客户要的那种蕾丝花边，现在缺货，要等有货时，大概还得十天到两个礼拜，这样就来不及交货了。所以我拿了些相似的花边样本来，想请刘经理裁夺，究竟要等原先

选的那种花边出货，还是另选花样？”

“刘经理明天下午才会回来，如果你等不及，是不是我找陈副理先跟你谈？”

“也好，那就拜托。”

“对不起，你刚刚说是宏泰成衣的——”

“李。我姓李。”

“李老板？”小姐一边拿起对话机，一边挑着眉毛探问。

李成家微笑默认。

小姐挂回电话，对李成家说：

“陈副理马上来，你请坐，等一下。”

“谢谢。”李成家哈着腰道谢，又问：“小姐贵姓？”

女孩微抿着嘴，似笑不笑，回说：

“我姓沈。”

李成家又弯了弯腰，说：“以后请多指教。”

女孩噗哧一笑，说：

“你一向都这么有礼？你知道你从进来到现在，向我鞠了几个躬？太多礼，我可坐不住。”

“应该的，应该的。”一向做小生意就兢兢业业惯了，女孩的好颜好色叫李成家有些受宠若惊：“以后要麻烦你的地方很多。”

话刚落，里头走出一个三十七、八岁的瘦高男子，望着李成家，开口探问：

“宏泰李老板？”

李成家忙自沙发弹起，哈着腰点头：

“是陈副理？对不起、对不起，打扰了。”

两人落座，李成家将情况向陈副理复述一遍，又补充说明：

“上回选定的花边样本，是蜜丝艾德蒙指定的，所以也不晓得市面上已经没有存货，现在我带来几种很相近的样本，陈副理看看。”

“老李，这事儿我也不能决定，一定要再和艾德蒙联络。这样子好啦，我下午给你电话，有了初步决定，再看是不是需要新的花边样本。你是怎么联络？”

“喔喔，抱歉。”李成家连忙掏出名片，递给对方。

陈副理接过，看了看，说：

“板桥呀，来这里有段路嘛，下回先打个电话，免得白跑一趟。”

“反正开车，很快。而且也不算白来，如果要看花样，不来也不成。”李成家笑咪咪站起来道别，临走又招呼了询问台：“沈小姐，谢谢啦。”

目送李成家进入电梯，陈副理兀自望着李的名片发呆，搔着脑袋嘀咕了一句：“真伤脑筋。”

沈小姐娇笑着和陈副理搭讪：

“这个人又土又多礼，真受不了！”

“你说老李？嘿！你别看他那样子，做生意可硬得很，而且相当精明，像今天这种事，他不一定要亲自跑一趟——等等，他一定打过电话来，知道老刘出差，特意拣着今天来，把时间再拖几日！”

沈小姐皱眉回想，摇摇头：

“找刘经理的电话太多了，我不记得他打过没？”

陈副理一脚踏进办公室一边回头吩咐沈小姐：

“宜苓，老刘如果打电话回来，务必要接给我，这件事来龙去脉他才清楚——现在麻烦你给我接……算啦、算啦，时间不对，我打 Telex。”

陈副理摆摆手，迳自进办公室去了。

沈宜苓站起来，走出柜台，伸手将昨日专业插花公司插的盆花移了移位置，顺便将满天星的落英，用一只手扫到另一只手掌向上接着的手里。

就在此时，电梯门打开，方才告辞出去的李成家，这会儿又匆匆忙忙赶了进来。

沈宜苓一见是他，便笑着调侃：

“李老板，你跑得可真勤！”

李成家一脸堆笑，哈着腰：

“对不起、对不起，我刚刚把一包花边样本给忘了——啊，还好、还好，在那儿，丢了可麻烦！”

“你放心，李老板，安顺又不是贼窟，东西放放，哪里就会丢啦！”

“沈小姐这样讲，我不好意思！”李成家满脸紧张地辩白：“那包东西是不值钱，但很重要，如果丢了，我还得花大半天工夫去收集，那样会误了安顺交制的这批货期，所以我才紧张。沈小姐，千万别误会！”

“我才不误会。”沈宜苓眼珠子一转，等要继续调侃他，见他急得那副样子，终至不忍，转口改说：“好啦，你别紧张，我跟你开玩笑的——没见过你这么神经兮兮的人，开不得一点玩笑。”

李成家讪讪走近，突然想起什么，一拍脑袋，赶紧将拿在手上的串滴着水珠的玉兰花递到沈宜苓面前：

“刚刚在十字路口人家推销的。”

“我不要！第一次见面，就拿你的东西。”

“那不是什么东西——”

沈宜苓忍不住笑了开来，李成家见状，大大放心，也跟着

笑着解释：

“那只是十块钱两朵花，当礼物不成敬意，不过，我想，挂在你襟上总比挂在我胸前来得诗情画意——”

沈宜苓看他那副样子，忙忙自他手上抢了花来，说：

“好，接受了！谢啦！”

李成家静静看了她春花一样的脸庞，一时间倒忘了举步。

沈宜苓见状，忙嗔说：

“你到底还有什么事？”

“没有了！没有！”李成家忙忙回答，一路往外走，一路忙打招呼：“过两天见！沈小姐！”

沈宜苓随意摆摆手，连头也没抬。等人转进柜台坐下，电梯刚好也关上门往下送。沈宜苓低声骂了句：

“神经病！”

“你骂谁神经病？”

陈副理不知何时又走出来，随口问了句。

沈宜苓有些不好意思，笑说：

“没有啦，就是刚才那李老板，一个早上进出好多次，忘这忘那，还送我两朵玉兰。”

“人家好意，怎么骂神经病？女孩子有人追是好事。”

“呸！”沈宜苓嗤之以鼻，说：“被那种人追才衰！没格调！”

陈副理停了脚步，笑问：

“要哪种人追才光采？像小李子那种人吗？告诉你，小李子是个花心大萝卜，你没听说水汪难照顾，漂亮先生惹人心烦呀。”

“好！”沈宜苓板起脸半真半假：“我去告诉小李子，你说他花心。”

“请便！你不知道，小李子每天都在办公室大吹大擂他的风流艳史呢，他才不在乎！只怕在乎的是你。”

“乱讲！我又——”

“好、好！算我说错！不过嫁人找个老实点的没错。中看不见得中吃，到时哭的是自己。”

“唉哟，陈副理讲什么话嘛！”

“当我没讲，当我放屁！”陈副理摆摆手，打算走开：“老刘没打电话？”

“也不过十来分钟！”

“好好！我出去半个小时，如果老刘来电，叫他十一点半再打，否则就留下号码，我打去。”

“知道了，快请吧！真搞不过你们。”

电话铃响，沈宜苓忙接了：

“安顺贸易。”

陈副理站着看她，沈宜苓摇摇手，又朝他做了“请”的手势，这才将他请入电梯。

转接过电话，沈宜苓吁了口气，顺手拿过李成家方才送的玉兰，在鼻端嗅了嗅，想了想，突然将它丢进垃圾桶里。

2

下班铃响的时候，沈宜苓刚巧被业务部刘经理喊住，后者捧了一堆样品、信件等等，声明是急件，要她顺便到邮政总局付邮寄出。

沈宜苓见了那一大堆零零碎碎的小包，心里顿时充满不快，嘟着嘴嘀咕：

“刘经理，既然是急件，为什么不早点拿来嘛，刚才小林才

跑了趟邮局。”

“我忙到刚刚才有工夫处理，不会故意找你麻烦的。何况你回基隆，一样要到车站搭车，邮局只不过弯一下，顺道。”

“哪里顺道?!我今天又不回基隆。”

刘经理眼一亮，马上问道：

“今天不回家?!好呀，去哪里？”

“什么嘛！我在台北租了房子，一个礼拜才回基隆一次——你看你，对部属全不关心！”

“嘿嘿，我不能对你关心呀，那可会发生社会问题。”刘经理涎着脸，自以为幽默地说。

“讨厌！”沈宜苓将电话总机关掉，只留下两支专线，拿起皮包，看着头发秃得使前额油亮油亮的中年上司，露出一副我见犹怜的娇憨姿态说：“下班了，要我特地跑一趟太残忍了吧？随便找个有车代步的人才对，营业部那么多人，是不是？”

“小沈，你就是太精明了，男孩子会怕喔。”

“精明?!我才不呢。我只不过实事求是，我又不属于营业部，就是再买力，你也无从帮我加薪，对不对？”

“这小妞！就是计较！”刘经理莫可奈何摇头笑骂。

留下来的柜台专线电话突响，沈宜苓皱皱眉，边要去接边对刘经理说：

“你瞧，我在加班！每天至少都加班十五分钟。”

说完，对着话筒报了公司行号：

“安顺——找谁？”沈宜苓脸色突地阴沉下来，说了句“等一下”，便起身向办公室喊了句：

“小李子，电话！”

一扭身，见刘经理还站那儿，便朝办公室内努努嘴：

“哪，你可以叫那大情圣去寄，反正他约会一定朝西门町

走。”

言罢，像赌气般“咚咚咚”，拎了小小的化妆包便往化妆室走去。

刘经理一时发了傻，瞪着双眼送走她的背影。

五分钟后，沈宜苓寒着脸回到柜台，经过补妆的脸格外焕发亮丽，那双圆圆的大眼，经过眉笔勾勒，更显得灵活俏丽；丰润的下唇，饱满性感；而薄薄の上唇也衬出她的伶俐俏皮。那头半长不长秀发，自脑后开始，扎了条结结实实的粗辫子，辫子上分别系上红、绿、黄三色丝线，随着她那一蹦一跳的步伐，在脑后有规律地晃动着。

柜台前，一个高高壮壮，三十岁左右的年轻男子，正站着和矮他半个头的刘经理讲话。沈宜苓一进入那年轻男子的视线，他的眼光便像胶着般，紧紧缠住她的身形。

沈宜苓走近柜台，那男子正巧堵住出入口，而且丝毫没有要让的意思。沈宜苓停了脚步，装腔作势，没名没姓说道：

“请让一让！挡了我的路了。”

年轻男子闻言，借机转过身子正视着沈宜苓，一边用燃着了眸子盯着沈宜苓，一边怪腔怪调地冲着她说：

“抱歉，挡了小姐的路！可是，也犯不着生我那么大气嘛。”

“生你的气？！我吃撑了！你别往自己脸上贴金！呸！”

刘经理一旁忙和缓局面地插嘴：

“小李子，看！怎么得罪小姐了？还不请看电影赔罪。”

“看电影，那还不简单——”

“笑话！我又不是甜屋的娇娇，一请就去。”

刘经理和小李子互望一眼，前者促狭说：

“甜屋？！小李子，你搞什么鬼？”

小李子忙忙辩白：

“没有的事！那是偶然去的酒廊里的小姐。”

“怎么？泡上啦？！”刘经理不动声色地问。

“什么话？那种女人——”

沈宜苓撇撇嘴：

“哪种女人？！如果不是你和人家山盟海誓，女孩子会三天两头打电话来？我接得都快烦死啦。”

“唉，那种女人如何当得了真？！”小李子一副无辜的表情：“既不中看又不中吃。”

刘经理微微一笑，问道：

“什么叫中看又中吃？”

“很简单，包装美丽而又经久耐用的。”小李子说到得意处，不免眉飞色舞：“首先当然要带得出去，能撑门面的；其次，要夹带一些资产或赚钱能力，能让你少奋斗三十年，而且凡事睁只眼闭只眼的。”

刘经理大摇其头：

“不得了，你们现在这些年轻人，既现实又精明！我们那时候呀，哪里会有这些心眼儿，看对眼就猛追，管他三七二十一。”

“没办法！”小李子一副无可奈何，罪不在我的表情：“生存竞争这么困难。”

沈宜苓在旁，忽然冷冷说道：

“你也不掂掂自己，够格吗？而且，你说的那种完美女人，世界上大概不可能存在，只有上天堂或下地狱去找。反正呀，死路一条。”

“嘿嘿嘿！女孩子讲话这么毒的！”小李子咋舌地指着沈宜苓。

“毒?!再毒也没你们这些男人居心毒!”

“嗨!连我也骂进去了。”刘经理苦笑一声。

沈宜苓不答腔,拿了皮包就走。急得小李子忙忙喊住她:

“小沈,等一下!你陪我去寄这些东西,我请你吃饭!”

沈宜苓直走到电梯处,按了开关,才回过头说:

“你省点去请碱屋、辣屋的吧,我可没那个铁胃消化得了。”

说完直闪入电梯,丢下两个大男人在那儿瞠目结舌。

小李子摇头叹气:

“现在的女孩子真是不得了,讲话尖刻到极点,真是,男人怎么受得了?”

“像你们这种男人,女孩子大概也受不了吧?彼此彼此嘛。”刘经理消遣小李子一番,才又叮咛他公事:“小李子,这个你可得先寄,再去风流,误不得的,知道吧?”

“知道了,我又不是菜鸟,只顾着玩。说老实话,也没什么好玩的。”

小李子用牛皮纸袋装好待寄的东西,对刘经理摆摆手,跟着也下了楼。

然后,从对街巷子里开出那辆用八万元买来的中古车,懒懒地向邮政总局的方向开。没开两步路,远远瞧见公车站牌前,沈宜苓正皱着眉,夹在人群中,眺望着公车开来的方向。

小李子心下一喜,忙忙开到她面前一停,油门不关,由转下来的窗户探头叫她:

“小沈,上来,送你回去。”

沈宜苓见是他,先是瞪了他一会儿,想想才钻进他打开的车门,闷着声音嗔道:

“叫什么叫,那么大声!”

“不大声你怎么听得见？”小李子嘻皮笑脸的：“何必嘛，又没得罪你，老是给我脸色看。”

一句话说得沈宜苓警惕起来。明明是比别人要看重他的，偏偏又容不了自己正正当当去看重他。长得那么好看端正的男人，背后却藏着花花绿绿一大串不可告人的行迹。他刚进安顺时，据说是跑船回来，看遍许多，只想安定。却哪里知道，那样一个性子，到哪里也不会安定。

记得他在会客间等叫名面谈时，那么多应征者当中，独独他吸引着她的视线。沈宜苓借着这样那样不成理由的理由，出出入入询问台数次，既借以相那黑而粗壮高长的男子，也借机眩眩自己的亮眼。说穿了，只因为那二十岁的少女的情怀罢了。

借着叫名之便，她仔仔细细看了李正辉的自传和履历，其他倒也罢了，那耀眼的“未婚”二字，像熠熠发光的星子，直直地照着沈宜苓的心眼。

正如所料，李正辉的外文能力和诚恳笑容，使他成为复审二十三人中，脱颖而出的仅有的二人之一。

新上班的头一天，总经理在介绍他时幽了一默，表示三十二岁未娶，是最有身价的单身汉，因此预期“安顺”将展现前所未有的春意。

老总的话，带有浓厚的调侃意味，因为“安顺”现有女职员中，绝大多数都是未婚的单身女郎，有些小主管早已三十好几，而逼近三十大关的女性职员比比皆是。说起来，在年龄这一项中，沈宜苓还真是娇嫩嫩值得夸耀的，高中毕业第二年，青楞楞却也嫩蕊似的二十岁，就像姚主任捏着她的粉颊对会计部那几位大姊姊们浩叹的：

“瞧瞧她那一脸有弹性的皮肤，随便扑点粉都那么匀称，